OCT242025_02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9775212 日期：2025年10月24日

关于行政上诉办公室决定的动议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健康促进者，寻求以拥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身份获得职业移民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并寻求豁免与该分类相关的职位邀请要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驳回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豁免所需职位邀请、进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我们驳回了随后的上诉，同意SCOPS的意见，即记录未表明她符合所请求的国家利益豁免资格。现本事项基于合并的重新开案动议和复议动议提交至我们面前。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述动议。

在驳回上诉时，我们同意SCOPS的意见，即申请人满足了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项下第一项要件中的实质价值要素。但申请人未能证明该事业的潜在预期影响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我们指出，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具体工作有可能减少缺勤、降低医疗保健成本，或显著惠及公共福利或经济，足以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也就是说，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拟议事业充分超出其组织及其客户群的范围，从而在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层面上对行业或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

重新开案动议必须陈述新的事实并有文件证据支持。8 C.F.R. § 103.5(a)(2)。复议动议必须证明我们先前的决定是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且该决定基于作出决定时程序记录中的证据是错误的。8 C.F.R. § 103.5(a)(3)。由于动议的范围限于先前的决定，我们将仅审查本程序中最新的一项决定。8 C.F.R. § 103.5(a)(1)(i)、(ii)。我们可以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有资格获得所请求利益的动议。

见 Matter of Coelho, 20 I&N Dec. 464, 473 (BIA 1992)（要求新证据具有改变结果的可能性）。

在动议中，申请人主张我们忽视了初始申请、对证据请求（RFE）的答复以及上诉中提交的“ 若干关键证据 ”。她声称她在其综合活动计划中提供了佛罗里达州、纽约州、新泽西州和康涅狄格州农村及服务不足县份的清单。申请人随后提供了与初始申请及答复SCOPS的RFE时所提供的相同信息。尽管申请人提供了关于一项新政府倡议的文件，但该证据未能证明国家重要性，因为她未能充分证明例如其拟议事业将如何对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具有雇用美国工人的重大潜力，或以其他方式为我们的国家提供Dhanasar所设想的重大积极经济效应。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如我们先前决定中所指出的，相关问题不是个人将从事的行业或职业的重要性；相反，我们关注的是“ 外籍国民拟从事的具体事业 ”。Id.

申请人还质疑我们先前决定的正确性。具体而言，申请人称我们的分析“ 建立在事实不准确和对记录的歪曲之上 ”，且我们未能“ 适当权衡其拟议事业与长期联邦卫生倡议和国家优先事项之间已记录的一致性 ”。然而，她并未具体指出我们在作出决定时错误适用法律或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政策的任何实例。因此，申请人未能证明我们在先前的决定中在法律或政策上存在错误，或该决定基于当时程序记录中的证据是错误的。据此，她未能满足复议动议的要求。

尽管申请人为支持重新开案动议提交了额外证据，但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资格。就复议动议而言，申请人未能证明我们先前的决定在我们作出决定时是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因此，该动议将被驳回。8 C.F.R. § 103.5(a)(4)。

命令：重新开案动议被驳回。

进一步命令：复议动议被驳回。

通知：非法居留的外国人，或在其他方面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表格 I-862（出庭通知）而面临根据本法第240条启动的驱逐程序。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无法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利益。